

營建署及所屬 人事費分析表

中華民國97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-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875,908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109,696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115,557	
六、獎金	260,843	
七、其他給與	47,959	
八、加班值班費	60,377	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-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94,178	
十一、保險	97,019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1,661,537	